

双江拉祜族佤族布朗族傣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文件

双自然资发〔2021〕8号

双江自治县自然资源局对政协双江自治县委员会 十二届五次会议第23号提案答复的函

李仅兰、罗永清、李旺芝三位委员：

三位委员提出的“关于将荷花塘停车场至千蚌组观光桥纳入城市规划的提案”收悉。经我局召开专题会议研究，现将办理情况和结果答复如下：

我县上一版总体规划规划期限2000—2020年，由于原规划已实施了20年，为适应双江自治县新时期的新型城镇化发展要求，提升双江自治县的综合竞争力，满足双江中心城区规划建设管理的要求，更好地指导双江城市建设。2019年初，双江县城“中心城区”总体规划委托南京大学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，我们通过电视、微信等信息平台收集了大量宝贵意见，目前双江自治县县城（中心城区）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已进行到中期阶段，预计最终规划成果将在2022年初编制完成，完成时限与我

在今后各类空间规划编制完善过程中，我们一定会充分考虑县城周边村庄发展的需要，合理布局道路等基础设施，为乡村振兴、乡村旅游助力。

2021年6月28日

联系电话：13987017856

2021 年 6 月 28 日印发